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办案补贴							
主管部门	上海市宝山区司法局			实施单位	上海市宝山区法律援助中心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998,700.00	3,998,700.00	2,998,320.1	10	74.99%	7.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998700	3998700	2998320.1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			
	其他资金	0	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组织、管理和协调本区的法律援助工作，组织法律援助人员办理法律援助事务，做好法律援助工作的宣传和交流工作，开展“12348”法律咨询专线工作，组织开展相关法律援助宣传和培训等工作。			组织、管理和协调本区的法律援助工作，组织法律援助人员办理法律援助事务，做好法律援助工作的宣传和交流工作，开展“12348”法律咨询专线工作，组织开展相关法律援助宣传和培训等工作。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理法律援助和帮助案件	按实	按实	10	10	
		质量指标	补贴与政策一致性	一致	一致	10	10	
			补贴与标准一致性	一致	一致	10	1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成本指标	成本合理性	按照政策标准执行	按照政策标准执行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充分发挥法律援助工作示范引领作用	良好	良好	10	10	
			案件受理率	=100%	=10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法律援助机制	建立健全	建立健全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率	>=85%	>=85%	10	10	
总分					100	97.5	